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美吉姆

股票代码：0026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通讯地址及住所：

俞建模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

通讯地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 33 号

林爱华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

通讯地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 33 号

俞洋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

通讯地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 33 号

张源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

通讯地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 33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股份引起的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和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需要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后续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备查文件.....	16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美吉姆	指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俞建模、林爱华、俞洋、张源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俞建模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2102021946*****

通讯地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 33 号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姓名：林爱华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2102031952*****

通讯地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 33 号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姓名：俞洋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2102031977*****

通讯地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 33 号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姓名：张源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2102021983*****

通讯地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 33 号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后续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2020 年 3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 月 30 日期间，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安排，减持了美吉姆股份，导致持有股份数量减少，相应持股比例减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在2020年3月30日至2023年1月30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二级市场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方式减持了美吉姆股份，相应持股比例减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俞建模	合计持有股份	53,457,891	15.84%	95,745,796	11.64%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538,027	4.90%	95,745,796	11.64%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919,864	10.94%	0	0%
俞洋	合计持有股份	25,799,766	7.64%	31,088,000	3.7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99,883	3.82%	31,088,000	3.7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99,883	3.82%	0	0%
张源	合计持有股份	0		15,446,567	1.8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15,446,567	1.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林爱华	合计持有股份	0		9,700,000	1.1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9,700,000	1.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合计		79,257,657	23.48%	151,980,363	18.48%

注：表中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系统累计减持美吉姆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数量 (万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份数量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美吉姆	集中竞价	2020年3月30日至 2020年5月15日	299	9.6	0.51%
	集中竞价	2022年2月17日至 2022年4月1日	822.20	7.03	1%
	集中竞价	2022年7月13日至 2022年8月16日	387.24	4.98	0.47%
	大宗交易	2022年6月17日	330	5.2	0.4%
	大宗交易	2022年7月27日	330	5.2	0.4%
	大宗交易	2022年12月15日	300	4.75	0.37%
	集中竞价	2022年11月18日至 2022年12月19日	631.2	4.91	0.77%
	大宗交易	2023年1月20日	200	4.84	0.24%
	大宗交易	2023年1月30日	246.65	5.32	0.3%
合 计			3546.29	-	4.46%

注：1、除上述主动减持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比例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存在被动稀释，综合导致持股比例累计变动达到5%。

2、表中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情况如下：

股份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数量 (万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份数量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美吉姆	大宗交易	2022 年 7 月 27 日	330	5.2	0.4%
	大宗交易	2022 年 12 月 15 日	300	4.75	0.37%
	集中竞价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	631.2	4.91	0.77%
	大宗交易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0	4.84	0.24%
	大宗交易	2023 年 1 月 30 日	246.65	5.32	0.3%
合 计			1707.85	-	2.08%

注：表中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交易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建模

日期：2023年1月3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爱华

日期：2023 年 1 月 3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洋

日期：2023 年 1 月 3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源

日期：2023 年 1 月 31 日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辽宁省大连市
股票简称	美吉姆	股票代码	0026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俞建模、林爱华、俞洋、张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爱贤街33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79,257,657股 持股比例：23.4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151,980,363股 持股比例：18.4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建模

日期：2023年1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爱华

日期：2023年1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洋

日期：2023年1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源

日期：2023年1月31日